

【最佳都市更新類】參選辦法

Urban Regeneration Category

一. 參選資格

1.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經縣市政府都市更新審議委員會核定並取得建造執照之起造人、設計人、監造人、承造人。
2. 公、私有建築物整建維護後，立面景觀美化、開放空間美化再利用，文化古蹟建物維護改善及老舊社區改善案例，已完工且合法使用者。

二. 報名方式說明

1. 即日起至2018年2月28日（郵戳為憑）截止，2018年3月31日完成補件，參選作品郵寄至國家卓越建設獎委員會（地址：臺北市105南京東路四段107號11樓之1）。
2. 報名費用為新台幣10萬元整，請於報名時以現金匯款或即期支票繳付。
 - (1) 銀行匯款：
匯款後請將匯款單（註明參賽作品名稱）傳真(02)2713-4346或email: treaoroc@ms13.hinet.net至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匯款帳號如下：
 - 銀行：華南銀行 東台北分行
 - 帳號：124-10-008870-9
 - 戶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
 - (2) 支票抬頭：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
3. 參選作品之照片或影像之圖文資料不可經過影像加工處理。
4. 所有參選作品送件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預留備份。
5. 主辦單位保有參選單位所提供之資料（含文字、照片、圖檔）的使用權利，以做為主辦單位之宣傳、出版、介紹及手冊使用。

三. 獎項

1. 卓越獎
2. 特別獎（具特色的作品）
3. 金質獎
4. 優質獎

四. 參選建築類別

1. 重建類：已取得建造執照或完工者
2. 整建維護類：
 - 公、私有建築物更新或整建維護
 - 建築物外牆更新、入口意象、廣告招牌等景觀美化類已完工者

五. 評選辦法

1. 主辦單位依據參選類別邀請評審委員籌組評審團。
2. 初審：
 - 參選單位：提交報名表及書面資料（須符合「七、參選作品書面資料製作說明」之格式及項目），並完成報名費用繳交程序。
 - 評審團：依參選作品書面資料決定入圍複審名單。
3. 複審：委員會將通知入圍複審之參選單位，並另安排複審現勘時程。
4. 決審：評審團依初審及複審評選結果決定得獎名單。

六. 評選標準

1. 重建類：
 - 環境效益：建築物整體空間品質之和諧關係，在無障礙環境、都市防災等有顯著效果。
 - 再生機能之改善：提升開放空間品質、強化地區使用機能、改善交通環境。
 - 智慧綠建築理念之應用。
 - 更新整合效益：整合過程克服困難對都市更新之貢獻。
 - 施工品質：施工安全與精緻度。
 - 管理維護：更新後對毗鄰環境改善之貢獻。



2018

國家卓越建設獎

2. 整建維護類：

- 環境效益：對改善環境景觀品質、增進公共安全與防災有顯著效果。
- 再生機能之改善：設備及使用機能之改善與延長生命週期。
- 智慧綠建築理念之應用。
- 施工品質：施工安全與精緻度。

七. 參選作品書面資料製作說明

1. 格式製作：

- (1) 尺寸及項目：A4 (21 cm x 29.7cm) 為限，直式或橫式皆可，須包含2.內容項目之第1至第3部份，其中第1及第2部份頁數合計不得超過40頁。
- (2) 份數：紙本一式7份，光碟2份。光碟須含報告文字檔案 (可為Word、PPT等)、自評表、報名表、參選作品代表圖片至少六張 (檔案解析度300 dpi，可為3D 或實景照片JPG 檔案)，及平面圖、立面圖和可顯示整體建案之剖面圖。
- (3) 參選報名表及自評表紙本：自評表須附於書面報告中第1部份第3點，參選報名表須完成核章 (正本1份) 並隨同書面資料一併繳交，格式請至主辦單位網站下載，www.fiabci.org.tw。

2. 內容項目：

第 1 部分：基本資料

- (1) 封面 (參賽作品 / 參賽類別(ex. 最佳都市更新類) / 參選單位)
- (2) 目錄頁
- (3) 參選單位自評表
- (4) 參選作品 3D 或實景照片 (外觀、中庭、公共設施照片至少為各 2-3 張或以上)
- (5) 起造人、設計人、承造人簡介
- (6) 相關規劃或工程實績

第 2 部份：都市更新特色

依第六項評選標準所列項目製作。

第 3 部份：附件資料 (請依照下列項目編號及排序)

- 3-1 建造執照影本或建築物使用執照影本。
- 3-2 建管單位核准之正式圖 (都市計劃位置圖、地籍現況位置圖、面積計算表)。
- 3-3 總配置圖。
- 3-4 1 樓平面圖及標準層平面圖。
- 3-5 立面圖及剖面圖。
- 3-6 竣工示意圖。

八. 獎座頒贈說明

1. 獎座：依據評選結果，頒發該獎項專屬獎座乙座予得獎單位 (即參選報名單位) ；得獎單位得申請複製該獎座，詳p.33獎座複製說明。